**生命科学学院 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通知**

**（一）复试日程、时间安排和程序步骤**

1、复试日程：**（部分时间为拟定时间，如有变化将在钉钉群通知考生）**

* 4月2日-5日：考生登录系统下载复试通知书，上传各项复试材料图片或PDF文件（系统地址http://202.204.35.224/Open/RecruitTkss/signin.aspx）
* 4月6日-8日：组建钉钉群，资格审核
* 4月15日（拟）：开放调剂报名
* 4月16日（拟）：进入调剂复试考生上传各项复试材料图片或PDF文件
* 4月17日（拟）：一对一测试系统（笔试：易考客户端+优巡APP、扫描全能王；面试：学信网实人验证+腾讯会议、钉钉）
* 4月18日（拟）：复试笔试环节
* 4月19日-20日（拟）：复试面试环节

**（二）考生复试所需的软硬件条件、网络及周边环境要求，网络远程软件测试时间安排**

复试全部采取远程在线复试的方式进行，全程采用双机位要求，考生务必用我校考生服务系统中登记的手机号注册钉钉群，并及时关注群内通知。考生需按照通知的时间安排和要求参加一对一测试，不参加者由其个人原因引发的后续问题由考生自己承担责任和后果。

* 笔试为易考客户端（一机位）+优巡APP（二机位）+扫描全能王（扫描答题纸），
* 面试为学信网实人验证+腾讯会议（一机位）、钉钉（二机位），考生需在进入面试一机位前通过学信网实人验证环节，二机位为钉钉。
* 考生应提前按照要求准备好电脑、手机等硬件设施，保证网络流畅、稳定，独立面试环境，周围无杂音，并根据研究生院发布的使用手册及钉钉群通知进行提前演练，熟悉掌握软件使用及相关流程。详见我校发布的备考指南。测试时间见上面（一）部分所述。

**（三）网络远程资格审查形式、材料提交要求及时间安排**

1、资格审查形式：上传至北京中医药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考生服务系统，远程审核

2、基本素质审核：以我校研究生院官网要求为准，包括报考材料审核、基本素质审核。以上材料原件需于入学时交验，学籍或学历未通过审核的考生需于规定时间（5月底）前提供教育部学籍学历认证报告。

3、时间安排：见上面（一）复试日程、时间安排和程序步骤

**（四）各项复试内容（包括专业课笔试、材料评价、综合面试）的组织形式及评价方式、所占比例、内容及流程、评价标准等**

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笔试、材料评价、综合面试及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测试（成人应届、同等学力及中医学跨门类考生还需加试）。

**1、****专业课笔试。**依据北京中医药大学研招办网站公布的专业课复试笔试科目进行，采取线上考核形式，该部分考核占复试成绩权重的30%。

* 具体考核方式：考生提前打印答题纸，在纸上作答，电脑登录易考客户端（一机位全程录像，主要学生登录看试题）+手机端登录优巡APP（二机位全程监考，联系考生）+扫描全能王（扫描答题纸）。考生应妥善保存复试笔试答题纸等相关材料的原件，于考试完毕当天邮寄至学院。
* 笔试时间：见上面（一）复试日程、时间安排和程序步骤

**2、材料评价**包括综合素质材料评价及学术能力材料评价，（以下材料均需通过我校考生服务系统提交原件的扫描件pdf或照片），该部分考核占复试成绩权重的 10%，由面试专家打分决定。

* 综合素质评价包括：（1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审查；（2）身心健康情况；（3）非应届毕业生毕业后的工作实践经历。

\*考生需通过我校考生服务系统上传以下综合素质评价材料：（1）硕士研究生复试基本素质及能力审查表；（2）社会实践证明；（3）获奖证明。

* 学术能力评价包括：（1）既往学业及一贯表现评价；（2）科研能力评价；（3）实践操作技能评价。

\*考生需通过我校考生服务系统上传以下学术能力评价材料：（1）本科毕业论文； （2）本科期间成绩单； （3）科研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；（4）外语证明：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或日语四级考试成绩单；（5）报考中医专业学位的考生还需提供本科临床跟诊或实习经历证明（应届生，需本科学校盖章）或工作单位参与临床工作证明（往届生，需工作单位盖章）。

**3、综合面试。**主要考查考生的专业知识能力、综合素质及外语听说能力，学术型研究生侧重专业知识基础、动手能力、创新能力的考察。综合面试采取网络远程面试形式，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。该部分考核占复试成绩权重的60%。复试专家组不少于 5人，采取复试小组成员集中到场的方式进行。除复试教师组外，还安排复工作人员等，确保远程在线复试工作平稳、顺利开展。复试全程录音录像。

**4、成人应届、同等学力及跨学科门类报考中医学各学科的考生**复试期间除参加上述各项内容的复试外，还须加试所报考专业的本科主干课程。加试科目为科目 1：《正常人体解剖学》、《生理学》、《药理学》（三选一），占 50 分；科目 2：《内经》，占 50 分。加试方式为远程笔试。

**5****、复试分数计算：**复试总分=专业课成绩\*30%+材料评价\*10%+综合面试\*60%。复试满分100分，复试成绩不及格即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。

**6、总成绩计算办法：**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进行加权计算。考生的总成绩满分为100分，计算公式为：总成绩=初试成绩/5×60％＋复试成绩×40％。根据考生总成绩排序，按招生计划名额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**7、考生提供的所有电子版材料均需保存好原件，**经考生所在学院研究生招生资格及基本素质审核工作组审查，如有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资格审查材料，需提交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复议，如属实，则不予录取。

**8、拟录取考生的体检参照教育部等部委文件执行，**考生需在当地二级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，并将体检报告扫描件按照要求发至学院指定邮箱，如考生体格检查不符合上述文件要求，则不予录取。入学后将进行复检，复检不合格将取消入学资格。

**（五）考生查询复试、拟录取名单的时间、网上公示的具体网址**

关于复试相关事宜请关注我校研究生院官网yanjiusheng.bucm.edu.cn。各类信息以公布为准，如有冲突，以研究生院文件和通知为准。

**（六）调剂的条件、程序及时间安排**详见我校研究生院官网通知。

1. **考生咨询、申诉及监督的渠道，对遗留问题处理等。**

学院保证投诉、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，考生可向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复试领导小组申诉，以实名的书面复议申请形式，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学院调查属实的，由学院复试领导工作小组责成相关学科复试小组进行复议。投诉者对复议仍有异议的，可上报学校复试领导工作组申请再次复议。生命科学学院招生工作办公室电话010-53912159，若咨询或有异议可发邮件：钟老师，邮箱：bucmskyzs@163.com。

本办法经研究生院审核批准后，复试工作部分在研究生院公布。若与上级文件、规定冲突，以上级的文件、规定为准。

本方案由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